113年度臺中市商圈評鑑項目內容及配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受文者 |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 | | | | | 備註 |
| 依據 | 臺中市商圈評鑑辦法 | | | | | | |  |
| 商圈名稱 | 商圈 | | 臺中市○○○○管理委員會 | | | | |
| 會址 | | 臺中市○○○路（街）○○號 | | | | |
| 電話 | | 04×××××××× | | | | |
| 主任委員(理事長) | | ○ ○ ○ | | | | |
| 送件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 特定效標評鑑獎項(分為最佳優質商圈獎、組織運作獎、行銷推廣獎、環境友善獎、數位趨勢獎、團隊合作獎等六類) | | 第一順位 | | |  | 第二順位 | |  |
| 主委簽章 |  | | | 管 委 會 | | |  | |
| ※請管委會同時於基本效標評分表後方簽章  ※參加最佳優質商圈獎項之商圈須符合基本效標評鑑項目-2.3.8.9 | | | | | | | | |

附件1、113年度臺中市商圈評鑑項目內容及配分表

113年度臺中市商圈評鑑項目內容及配分表

※請商圈提供之書面資料自評時請確實標註佐證資料頁碼以利評鑑作業，未確實標註者若致評鑑委員不利評鑑，該項目得以0分計算。

1. 基本效標評分表(請商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若無依據，該項目不予給分。)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 | | | |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圈自評** | **經發局** |
| 1.管理委員會資料分類建檔是否完善  範例:(1)製作資料檔案夾  (2)專門管理員  (3)資料數位化  (4)管委會建檔資料含相關照片(如會員大會或商圈活動皆有照片紀錄)  (5)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可列多項由委員斟酌給分) | □非常完善(5分)  至少符合4項範例 | □完善(4分) 至少符合3項範例 | □尚可(3分) 至少符合2項範例 | □待改進(2分)  至少符合1項範例 | □無(0分) | \_\_\_\_\_\_項  【 分】 |  |
| 2.商圈年度召開委員會議 | □4次以上  (10分) | □3次(8分) | □2次(6分) | □1次(4分) | □0次(0分) | \_\_\_\_\_\_次  【 分】 |  |
| 3.商圈每年召開會員大會 | □1次以上  (5分) | □0次(0分) |  |  |  | \_\_\_\_\_\_次  【 分】 |  |
| 4.管委會各級幹部業務分工及定期輪調是否完善  範例:(1)檢具職能分工表、幹部人數及幹部相關資料  (2)有總幹事任職  (3)會議紀錄確實執行  (4)活動分工落實情形與一般會務分工等相關相片  (5)各級幹部定期進行成員或職務輪調  (6)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可列多項由委員斟酌給分) | □非常完善  (8分)  至少符合4項範例 | □完善(6分) 至少符合3項範例 | □尚可4分) 至少符合2項範例 | □待改進(2分)  至少符合1項範例 | □無(0分) | \_\_\_\_\_\_項  【 分】 |  |
| 5.商圈清潔維護計畫及實際執行是否完善、設施認養維護情形  範例:(1)提出商圈清潔維護計畫  (2)商圈店家提供民眾垃圾丟棄處  (3)會員輪班主動打掃商圈公共區域  (4)編列清潔經費，聘請專人打掃  (5)雇工專人清運商圈垃圾  (6)檢具商圈認養維護同意書  (7)商圈設施損壞是否即時通報相關單位  (8)商圈認養設施自行維修養護  (9)商圈垃圾及廚餘確實回收分類  (10)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可列多項由委員斟酌給分，惟機關  可依商圈實際抽查狀況酌以扣分) | □非常完善  (5分)  至少符合4項範例 | □完善(3分) 至少符合3項範例 | □尚可(2分) 至少符合2項範例 | □待改進  (1分)  至少符合1項範例 | □無(0分) | \_\_\_\_\_\_項  【 分】 |  |
| 6.商圈年度舉辦活動場次或爭取各級政府或異業資源合作成功案例 | □2場/件以上(5分) | □1場/件  (4分) | □0場/件  (0分) |  |  | \_\_\_\_場/件  【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商圈年度媒體正面報章新聞露出 | □3則(7分) | □2則(4分) | □1則(2分) | □0則(0分) |  | \_\_\_\_\_\_則  【 分】 |  |
| 8.參與「2024臺中商學院」活動  (商圈領導研習營、標竿商圈觀摩學習) | □2場 (5分) | □1場(2分) | □0場(0分) |  |  | \_\_\_\_\_\_場  【 分】 |  |
| 9.商圈辦理年度消防演練(含定期或活動前辦理) | □1場以上  (5分) | □無(0分) |  |  |  | \_\_\_\_場  【 分】 |  |
| 10.商圈內具多元伴手禮品項與特色產品(如吉祥物周邊商品、聯合伴手禮等) | □3項以上  (5分) | □2項(4分) | □1項(3分) | □無(0分) |  | \_\_\_\_\_\_項  【 分】 |  |
| 11.112年度商圈評鑑缺失改善情形  (如無112年度缺失，請商圈自行評估缺失及積極作為供參) | □3項以上  (5分) | □2項(4分) | □1項(3分) | □未改善  (0分) |  | \_\_\_\_\_\_項  【 分】 |  |
| 12.配合執行政府相關施政措施之作為：  範例: (1)商圈會員店家持有清真認證證書總數量1張以上  (2)商圈國際化或在地化(製作外語標示、外語菜單、外語服務人員、客語、原住民語等相關標示或服務)  (3)低碳商圈(符合環保署環保標章規格標準之產品或店家：如冷氣機、照明燈具、省水馬桶、烘手機、省水龍頭、環保旅館、環保餐館（金/銀/銅級)等，綠建築、綠色商店)  (4)商圈是否配合藝文活動或藝術亮點之實際作為(如街頭藝人表演等)  (5)商圈配合中央各部會相關回報事項作為(如推薦所轄優質商家名單等)  (6)店家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  (7)商圈自主辦理節電宣導及申請節電補助  (8)高齡友善商圈(如提供老花眼鏡等)  (9)性別平等措施(如友善廁所、宣導活動等)  (10)具備完善大眾公共運輸系統供民眾搭乘，可及性高  (11)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 □5項以上  (5分) | □4項(4分) | □3項(3分) |  | | \_\_\_\_\_\_項  【 分】 |  |
| □2項(2分) | □1項(1分) | □無(0分) |
| 13.是否於會員大會公開經費收支預算或定期製作財務收支報表(須檢附明細表供參) | □是(5分) | □否(0分) |  |  |  | 【 分】 |  |
| 14.商圈對於經發局主辦活動之配合度(如：商圈會員店家配合2024物調券活動、2024臺中購物節提出優惠並加入優惠店家數(需資料佐證)) | □參與比例達100%以上店家。(10分) | □參與比例達90%以上店家。(8分) | □參與比例達80%以上店家。(5分) | □參與比例達80%以下店家(2分) | □商圈會員店家未參與  (0分) | 【 分】 |  |
| 15.商圈112年度至113年度申請爭取並獲得其他單位補助計畫(如：112年度「雲世代商圈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計畫」- 「雲世代商圈數位轉型輔導」、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3年活絡商圈補助計畫或其他中央商圈補助計畫) | □2件以上  (5分) | □1件  (4分) | □0件  (0分) |  |  | \_\_\_\_場/件  【 分】 |  |
| 16.商圈是否在性別平等、照顧婦女及年長族群上，有提供相關服務措施或作為:  範例: (1) 商圈店家設有無障礙設施(室內空間、店家入口無障礙設施)  (2) 商圈幹部提供婦女保障名額，商圈女性幹部人數達幹部總人數三分之一以上。  (3) 商圈店家設有婦幼友善空間，如提供集哺乳室、尿布台、幼兒餐椅、幼兒餐具等設備，或是推出婦女專屬優惠等服務措施。  (4)商圈店家提供高齡有善服務，如提供放大鏡、老花眼鏡、輪椅等設備，或是推出敬老優惠等服務措施。  (5)商圈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措施或宣導。  (6)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 □符合3項以上（含3項）。  (10分) | □符合2項。  (7分) | □符合1項。  (3分) | □無(0分) |  | \_\_\_\_\_\_項  【 分】 |  |
| 17.(加分題)智慧服務措施：  範例:(1)多元支付-電子票證。  (2)多元支付-行動支付。  (3)智慧推播。(beacon電子看板、LBS)  (4)行動商城。(暢貨銷售平臺)  (5)app系統開發。  (6)擴增(虛擬)實境應用導覽系統。(AR導覽，VR導覽)  (7)GOOGLE我的商家  (8)商圈Line官方帳號設置  (9)店家Line熱點建置  (10)提供使用載具索取雲端發票  (11)AI智能店家、無人結帳服務等  (12)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 □符合6項以上（含6項）。  (10分) | □符合4~5項。  (7分) | □符合2~3項。  (4分) | □符合1項。  (1分) | □無(0分) | \_\_\_\_\_\_項  【 分】 |  |
| 總 分 | | | | | | 【 分】 |  |

1. 特定效標評鑑項目及內容一覽表
2. 最佳優質商圈獎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說明** |
| --- | --- |
| 1.組織財務狀況：會員費收取狀況或商圈自主財源可供應當年度支出(5%) | □達100％(5分) □達90％或商圈自主財源可供應當年度支出且有盈餘(4分) □達80％(3分) □達70％或商圈自主財源洽可供應當年度支出(2分) □達60％(1分) □未達60％(0分) |
| 2.申請優化商圈環境或活動補助經費之執行情形(5%)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800人以上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30%以上(5分)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5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20% (4分)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3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15% (3分)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1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10% (2分)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100人以下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10%以下(1分)  □否)(0分) |
| 3.商圈設施便利性(5%) | * 有無在商圈網站(或其他方式)公告廁所、停車場及垃圾筒等相關資訊。 * 商圈有無服務據點。 * 商圈有無導覽簡介圖。 * 商圈範圍內有無商圈店家提供之垃圾桶。 * 商圈內可透過大眾運輸移動，便利性高。 * 其他有關設施便利性相關事宜。 |
| 4.商圈E化推展與實行成果，及智慧服務措施 (10%)  範例:(1)商圈有APP  (2)商圈有官網  (3)商圈有對外的社群網站(例如FB粉絲頁)  (4)商圈每月至少更新前述E化項目1次  (5)商圈藉由E化設備回答民眾問題  (6)智慧服務措施(行動支付、智慧推播、行動商城、 app系統開發、擴增(虛擬）實境應用導覽系統、提供載具及雲端發票、AI店家等)  (7)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可列多項由委員斟酌給分) | * 商圈是否妥善利用網路智慧平台(網站、FB、APP、部落格等)，為活動/產品/服務製造更多的曝光效果。 * E化服務是否提供更便民的服務。 * 商圈導入數位支付、雲端服務等方案，是否有效強化商圈內部店家的網路行銷能力，讓實體商圈變成數位線上品牌。 |
| 5.商店街區管理委員會之運作(10%)  (1)管委會推動商圈運作案例(如：解決公共事務問題或自主辦理活動或商圈內部以手機通訊軟體群組連繫即時解決商圈問題)(請提供書面資料或照片)  (2)資料分類建檔。  (3)每月定期召開委員會並公開 財務報告。  (4)每年至少一次召開會員大會。  (5)各級幹部業務分工辦理情形。  (6)會員增減數，會費收取情形。  (7)商圈組織章程及管理規約執行與改善。 | * 商店街管委會組織章程及管理規約裝訂成冊。 * 各年度會員名冊，新增會員及退會會員資料建檔。 * 委員會及會員大會開會情形，會議簽到簿、選舉、會議議程及記錄等資料建檔。 * 公文收文發文及辦理情形。 * 經費收支財務帳冊是否每月定期公開並依規定核銷。 * 各種年度活動企劃書、軟硬體計畫書含電子檔列冊。 * 人員異動各項檔案與資料是否辦理移交。 * 因應環境變化，適時調整組織章程規約以符需要。 |
| 6.行銷活動成果及本局補助之計畫執行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15%)  (1)商圈配合行銷活動辦理促銷方案。  (2)年度商圈自籌舉辦活動場次。  (3)協助本府各單位機關辦理活動成果。  (4)活動成果效益對商圈與會員影響。  (5)舉辦各項活動會員動員情形。  (6)商圈對於經發局主辦活動之  配合度。 | * 商圈是否提供優惠方案配合行銷活動促銷。 * 年度商圈自行籌辦活動次數，推廣商圈知名度。 * 本年度與公部門配合辦理活動情形。 * 各項活動對於商圈及會員店家營運績效是否有幫助。 * 會員對於商圈舉辦活動，是否有積極投入及管委會動員情形。 * 檢附活動計畫、活動照片、成果報告等。 |
| 7.商圈環境清潔衛生問題及公共設施維護與公共安全管理(10%)  (機關可依商圈實際抽查狀況酌以扣分)  (1)商圈環境清潔衛生。  (2)公共設施硬體維護情形。  (3)街道管理含公共安全。  (4)商圈停車秩序（汽、機車）  (5)街道傢俱、植栽及廣告招牌之整齊清潔。  (6)商圈垃圾及廚餘確實回收分  類。 | * 是否落實商圈清潔維護計畫。 * 安排定期(時)清掃(垃圾、水溝)。 * 會員輪班主動打掃商圈公共區域。 * 編列清潔經費，聘請專人打掃。 * 雇工專人清運商圈垃圾。 * 商店街區路面清潔、汙水廢棄物處理。 * 店家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 * 其他有關環境清潔衛生相關事宜(請舉例說明) * 公共硬體設施及街道傢俱與植栽維護管理。 * 商店街區景觀美化、廣告招牌整齊美觀。 * 公共消防安全、緊急應變措施機制。 * 騎樓、人行道保持暢通及違規佔用情形。 * 汽、機車是否按規定停車。 * 是否定期辦理消防演練。 |
| 8.配合執行政府相關施政措施之作為(15%)  (1)商圈街區綠美化  (2)商圈國際化或在地化  (3)低碳商圈  (4)智慧商圈  (5)商圈店家設有無障礙設施  (6)清真認證  (7)商圈配合經發局主辦之大型活動，如：「2024台中商學院系列課程」、「2024、2023臺中購物節」、「2024、2023物調券」等進行相關行銷宣傳作為  (8)商圈社會責任、永續經營措施(ESG)  (9)高齡友善商圈  (10)性別平等宣導  (11)完善大眾運輸系統  (12)其他施政措施(如其他局處食在安心、社區關懷據點等) | * 商店街區綠美化：商圈街道植栽美化、景觀美化，廣告招牌整齊美觀，街道、植栽認養，及其他有關綠美化相關事宜。 * 商圈店家接待外國旅客情形、商圈文宣是否外語化…… * 客語、原住民語等相關標示或服務。 * 低碳商圈推展與實行情形：有做綠化店家比例、是否有綠建築，符合環保署環保標章規格標準之產品或店家：如冷氣機、照明燈具、省水馬桶、烘手機、省水龍頭、環保旅館、環保餐館（金/銀/銅級)等，商圈有無發展替代能源是否有做垃圾分類，放置垃圾分類桶、商圈內是否有綠色商店、及其他低碳商圈推展與實行等具體作為提供資料。 * 商圈店家是否設置商圈網站或社群網頁、商圈網站或社群網頁是否定期更新、是否設置商圈APP並定期更新及其他智慧商圈推展與實行等具體作為提供資料。 * 因應國際淨零趨勢、商圈是否有落實ESG原則，並定期實施碳盤查等永續經營模式 * 商圈店家是否設置商圈網站或社群網頁、商圈網站或社群網頁是否定期更新、是否設置商圈APP並定期更新及其他智慧商圈推展與實行等具體作為提供資料。 * 商圈店家設有無障礙設施：室內空間、店家入口無障礙設施等。 * 清真認證推展與實行情形：有符合清真認證標準之產品或店家。 * 商圈配合經發局主辦之大型活動，如：「2024、2023臺中購物節」、「2024、2023物調券」等進行，舉辦相關活動、協助廣告宣傳等。 * 商圈提供長者服務，如:提供老花眼鏡、拐杖雨傘等。 * 商圈是否有進行性平宣導或性別友善廁所等。 * 商圈內具備完善的大眾公共運輸系統供民眾搭乘，可及性高。 * 商圈經營時融入社會責任、永續經營措施等。 |
| 9.創新經營模式及相關創新發展項目成果、其他創新發展事項或計畫(10%) | 創新經營模式或方案及其成果、相關創新發展項目成果及量化效益、其他創新發展計畫或今年商圈創新改變（例如發行刊物、大眾媒體廣宣，另類創意特色行銷活動、行銷活動等對商圈行銷活動、提昇知名度之創新計畫或對提昇組織管委會行政功能等改善創新計畫） |
| 10.與其他商圈、機關合作推廣活動或創意商品產出之成果(15%)  (1)截至目前，聯合舉辦活動場次或創意商品產出種類 (2)商圈合作的活動/產品/服務在網路平台資訊流覽人次(網站、FB、部落格等)  (3)合作辦理之方案是否提升知名度。  (4)合作辦理之方案對商圈與會員整體營運影響。 | * 與商圈或其他機關互助合作，是否促進商圈彼此間合作聯繫，實質提升資源整合製造出雙贏的效果； * 是否可成功為商圈推廣知名度(視辦理後續平面、網路、媒體曝光度及報導)。 * 會員對於商圈舉辦活動，是否有積極投入及管委會動員情形。 * 產出是否有助於提升商圈與其會員店家營運績效(帶動營業額成長)。 * 各項活動與合作產出是否有且可做為其他商圈學習楷模。 |
| 11.(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1. 組織運作獎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說明** |
| --- | --- |
| 1. 組織財務狀況：會員費收取狀況或商圈自主財源可供應當年度支出(10%) | □達100％(10分) □達90％或商圈自主財源可供應當年度支出且有盈餘(9分) □達80％(8分) □達70％或商圈自主財源洽可供應當年度支出(7分) □達60％(5分) □達50％(3分) □未達50％(0分)或商圈自主財源無法供應當年度支出。 |
| 1. 申請優化商圈環境或活動補助經費之執行情形(10%)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800人以上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30%以上(10分)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5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20% (8分)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3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15% (6分)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至少100人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至少10% (4分) 。  □是，且行銷活動參與人次100人以下或環境改善後，平均商圈店家營業額成長10%以下(2分) 。  □否(0分) 。 |
| 1. 商圈自提自有特色(5%) | 商圈組織特色說明與組織內部運作之特色，並盤點商圈與在地特色融入之程度，如何透過組織運作的優勢，促進商圈與地方發展共榮共存，請商圈自行提報自有特色並輔以照片或資料說明等佐證。 |
| 1. 商店街區管理委員會之運作(75%)   (1)管委會推動商圈運作案例(如：解決公共事務問題或自主辦理活動或商圈內部以手機通訊軟體群組連繫即時解決商圈問題)(請提供書面資料或照片)  (2)資料分類建檔。  (3)每月定期召開委員會並公開 財務報告。  (4)每年至少一次召開會員大會。  (5)各級幹部業務分工辦理情形。  (6)會員增減數。  (7)商圈組織章程及管理規約執行與改善。  (8)本局補助之計畫執行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 | * 商店街管委會組織章程及管理規約裝訂成冊。 * 各年度會員名冊，新增會員及退會會員資料建檔。 * 委員會及會員大會開會情形，會議簽到簿、選舉、會議議程及記錄等資料建檔。 * 公文收文發文及辦理情形。 * 經費收支財務帳冊是否每月定期公開並依規定核銷。 * 各種年度活動企劃書、軟硬體計畫書含電子檔列冊。 * 人員異動各項檔案與資料是否辦理移交。 * 因應環境變化，適時調整組織章程規約以符需要。 |
| 5.(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1.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1. 行銷推廣獎

|  |  |
| --- | --- |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 |
| 1. 自辦活動或異業結盟執行活動場次(10%) | □4場以上(10分) □3場(9分) □2場(8分) □1場(7分) |
| 1. 媒體廣宣正面報導(10%) | □10則以上(10分) □8～9則(9分) □6～7則(8分) □4～5則(7分) □1～3則 (6分) |
| 1. 行銷活動成果(70%)   (1)商圈配合行銷活動辦理促銷方案。  (2)年度商圈自籌舉辦活動場次。  (3)協助本府各單位機關辦理活動成果。  (4)活動成果效益對商圈與會員影響。  (5)舉辦各項活動會員動員情形。  (6)商圈對於經發局主辦活動之配合度。  (7)商圈配合經發局主辦之大型活動，如：「2024台中商學院系列課程」、「2024、2023臺中購物節」、「2024、2023物調券」等相關行銷宣傳作為。  (8)智慧行銷。  (9)本局補助之計畫執行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  (10)國際友善標示與服務  (11)高齡友善商圈  (12)性別平等宣導 | * 商圈是否提供優惠方案配合行銷活動促銷。 * 年度商圈自行籌辦活動次數，推廣商圈知名度。 * 本年度與公部門配合辦理活動情形。 * 各項活動對於商圈及會員店家營運績效是否有幫助。 * 會員對於商圈舉辦活動，是否有積極投入及管委會動員情形。 * 商圈配合經發局主辦之大型活動，如：「2024台中商學院系列課程」、「2024、2023臺中購物節」、「2024、2023物調券」等舉辦相關活動、協助廣告宣傳等。 * 商圈配合經發局國際行銷相關政策或商圈本身針對國際旅客提供服務等。 * 商圈提供長者服務，如:提供老花眼鏡、拐杖雨傘等。 * 商圈是否有進行性平宣導或性別友善廁所等。 * 商圈以智慧服務行銷或智慧創新措施辦理行銷活動情形。 * 檢附活動計畫、活動照片、成果報告等。 |
| 4.商圈會員店家參與商圈活動比例。(10%) | □商圈會員店家參與比例達50%(5分)  □商圈會員店家參與比例達40%(4分)  □商圈會員店家參與比例達30%(3分) |
| 5.(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1. 環境友善獎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 |
| --- | --- |
| 1. 節能減碳措施執行(5%) | * 商圈會員店家節能燈具使用情形，請商圈自行佐證。 * 商圈會員店家分類垃圾桶(供民眾丟棄)使用情形，請商圈自行佐證。 |
| 1. 商圈設施便利性(20%) | * 有無在商圈網站(或其他方式)公告廁所、停車場及垃圾筒等相關資訊。 * 商圈有無服務據點。 * 商圈有無智慧服務(如行動支付、免費wifi) * 商圈有無導覽簡介圖。 * 商圈範圍內有無商圈店家提供之垃圾桶。 * 其他有關設施便利性相關事宜。 |
| 1. 商圈綠美化(10%) | * 商圈街道植栽美化。 * 商店街區景觀美化。 * 廣告招牌整齊美觀。 * 街道、植栽認養。 * 及其他有關綠美化相關事宜。 |
| 1. 商圈無障礙環境(5%) | * 室內空間無障礙設施。 * 店家入口無障礙設施。 * 其他有關無障礙環境相關事宜。 |
| 1. 商圈國際化或在地化(5%) | * 有無外語服務人員。 * 招牌有沒有附上外語標示。 * 外語菜單或標示等。 * 其他有關國際化相關事宜。 * 客語、原住民語等相關標示或服務。 |
| 1. 商圈環境清潔衛生問題(30%)   (惟機關可依商圈實際抽查狀況酌以扣分) | * 是否落實商圈清潔維護計畫。 * 安排定期(時)清掃(垃圾、水溝)。 * 會員輪班主動打掃商圈公共區域。 * 編列清潔經費，聘請專人打掃。 * 雇工專人清運商圈垃圾。 * 商店街區路面清潔、汙水廢棄物處理。 * 商圈垃圾及廚餘確實回收分類。 * 店家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 * 其他有關環境清潔衛生相關事宜(請舉例說明)。 |
| 1. 公共設施維護管理及本局補助之計畫執行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25%)   (1)公共設施硬體維護情形。  (2)街道管理含公共安全。  (3)商圈停車秩序（汽、機車）  (4)街道傢俱、植栽及廣告招牌之整齊清潔。  (5)商圈自費修繕公共設施 | * 檢具商圈認養維護同意書 * 公共硬體設施及街道傢俱與植栽維護管理。 * 商店街區景觀美化、廣告招牌整齊美觀。 * 公共消防安全、緊急應變措施機制及店家是否設置緊急照明設備。 * 騎樓、人行道保持暢通及違規佔用情形。 * 汽、機車是否按規定停車。 * 其他有關設施維護管理相關事宜(請舉例說明) |
| 8.(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1.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1. 數位趨勢獎

|  |  |
| --- | --- |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 |
| 1.創意行銷方式 (5%) | □4件以上(5分) □3件(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 2.電子商務推展與實行 (5%) | 商圈E化推展與實行成果(如:社群/官網/app 等)  □4件以上(5分) □3件(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 3.創新經營模式及成果(35%) | 創新經營模式或方案及其成果 |
| 4.智慧服務新措施(15%) | 行動支付、智慧推播、行動商城、 app系統開發、擴增(虛擬）實境應用導覽系統、提供載具及雲端發票、AI店家等等 |
| 5.前述相關創新發展項目成果、其他創新發展事項或計畫及本局補助之計畫執行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40%) | 前述相關創新發展項目成果及量化效益、其他創新發展計畫或今年商圈創新改變（例如設置導覽中心、發行刊物、大眾媒體廣宣，另類創意特色行銷活動、行銷活動等對商圈行銷活動、提昇知名度之創新計畫或對提昇組織管委會行政功能等改善創新計畫） |
| 6.(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1. 團隊合作獎

| **評鑑項目** | **評分內容** |
| --- | --- |
| 1. 商圈配合經發局主辦之大型活動，如：「2024台中商學院系列課程」、「2024、2023臺中購物節」、「2024、2023物調券」等進行行銷推廣。 | □4場/件以上(5分) □3場/件(4分) □2場/件(3分) □1場/件(3分)□0場/件(0分) |
| 2.網路平台資訊瀏覽人次(網站、FB、IG、Line@、部落格等)(5%) | □500人以上(5分) □300~499人(4分) □100~299人(3分) □50~99人(2分) □未達50人次(1分) □無活動宣傳(0分) |
| 3.聯合推廣機制(20%)  請簡述該合作運作與執行模式的成果(量化效益)，例如：  (1)團隊開會協調行政作業  (2)與其他商圈、機關、民間企業或團體辦理之活動場次  (3)與其他商圈、機關、民間企業或團體辦理聯合行銷提升之營業額或吸引來客人數 | 與其他商圈、機關、民間企業或團體互助合作，是否促進彼此間合作聯繫，實質提升資源整合製造出雙贏的效果，且可做為其他商圈學習楷模。 |
| 4.創新開發模式(15%)  (1)創意商品(結合其他商圈、機關美食、特色)  (2)聯合行銷活動  (3)清真認證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 | 商圈與商圈或機關間合作的產出與執行成效是否達到預期效益，或是激發商圈更多的合作或商業模式，且可做為其他商圈學習楷模。 |
| 5.行銷活動成效(含本年度評鑑獎金用途規劃)(30%)  (1)合作辦理之方案是否提升知名度。  (2)合作辦理之方案對商圈與會員整體營運影響。  (3)舉辦各項活動會員動員情形。 | * 該合作是否可成功為商圈推廣知名度(視辦理後續平面、網路、媒體曝光度及報導)。 * 各項活動與合作產出是否有助於提升商圈與其會員店家營運績效(帶動營業額成長)。 * 會員對於商圈舉辦活動，是否有積極投入及管委會動員情形。 * 商圈配合經發局國際行銷相關政策或商圈本身針對國際旅客提供服務等。 * 商圈提供長者服務，如:提供老花眼鏡、拐杖雨傘等。 * 商圈是否有進行性平宣導或性別友善廁所等。 * 檢附活動計畫、活動照片、成果報告等。 |
| 7.USR產學合作評估(5%) | 說明商圈與大專院校USR社會責任辦公室合作之相關內容，大專院校進入社區落實社會服務，與商圈一同發現並解決地方問題。 |
| 8.組織響應商圈比例。(20%) | □組織內外參與比例達50%(20分)  □組織內外參與比例達40%(15分)  □組織內外參與比例達30%(10分)  □組織內外參與比例達20%(5分) |
| 9.(加分題)ESG執行：(5%)  範例：  (1)環境影響和永續性。(廢棄物處理、產品包裝與物流等)  (2)利害關係人權益。(員工健康、安全舒適的職場、薪酬福利、招聘職涯發展等)  (3)商圈管理和透明度。(公司內部審計、委員會組成、政治影響、意外與安全管理等)  (4)其他，請商圈自行舉例(5%) | □符合4件以上(5分) □3件 (4分) □2件(3分) □1件(2分) □0件(0分) |

※特定效標評鑑項目配分部份依據商圈提供之數據化資料給予統一標準之評分，其餘分數由評鑑委員經審查書面資料、商圈簡報及實地評鑑予以給分

1. 個人資料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局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1.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因辦理商圈評鑑計畫等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職業、教育、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2. 本局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局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3. 本局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局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5. 本局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以外之產業推廣、宣導及輔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6.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局行使之下列權利：
7. 查詢或請求閱覽。
8. 請求製給複製本。
9. 請求補充或更正。
10.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11. 請求刪除。

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局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於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本署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1. 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局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2. 本局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局將會善盡監督之責。
3.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局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局上述告知事項。

二、本人同意貴局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請蓋商圈組織名稱及負責人印鑑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